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曾立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4

電子信箱：p723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43094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EDM1份 (39198342_1143094894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週週有傾聽，讀懂孩子心」EDM1份，請各校（園）
結合學校日（班親日）向家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打造「家長願意聽，孩子願意說」的環境，鼓勵所有家長每週至少撥出一天為家庭「傾聽日」，暫時放下手邊的忙碌，專心聽孩子內心的聲音，透過「傾聽百寶袋」5大技巧，協助家長有效實踐傾聽，促進親子間雙向溝通與情感交流。
- 二、為有效推動家庭「傾聽日」，請貴校（園）於114學年度第1學期訂定1天為「傾聽日」，鼓勵家長傾聽孩子的想法，並於學校日（班親日）場合向家長宣導，結合各項親職教育活動及使用多元管道（如：校內外電視、電視牆、官方網站、社群等）進行推廣。
- 三、本市「傾聽日」相關資源將陸續上架於本市家庭教育中心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family.gov.taipei/Default.aspx>），歡迎多加運用。



木柵國中 11409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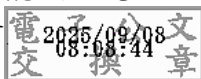


OXAA1146006221

四、若各校就旨揭宣導事宜有疑義，均可洽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周映伶小姐，電話：02-2541-9690分機608詢問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（臺北市經國三民非營利幼兒園（委託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辦理）（已停用）除外）、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育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甜甜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保羅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維多利亞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恕德學校財團法人附設臺北市私立恕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德昌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慧光幼兒園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立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達芬奇多元智能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